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2樓
承辦人：鄭乃愷
電話：02-27208889轉8379
電子信箱：bm179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932182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所屬「同怡混合物分類處理場」核准營運期限至110年8月20日止一案，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局109年9月11日本市土資場專案小組第94次審查會議決議辦理。
- 二、查貴公司所屬「同怡混合物分類處理場」前經本局107年11月23日北市都建字第1076144199號函縮短營運期限至110年11月20日，惟因違反「臺北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資源分類處理場設置及管理暫行要點」第14點規定，依本市土資場專案小組第94次審查會議決議，處營運期限縮短3個月至110年8月20日止。

正本：展嘉資源處理有限公司

副本：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臺北市政府民政局、新北市政府、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中山區五常國民小學、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高雄市政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內政部營建署、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